

参与迫害法轮功 内蒙古中共官员频遭恶报

（明慧网通讯员内蒙古综合报道）善恶有报是天理，谁做了什么都要去承担偿还。近年，内蒙古已有多名中共高官因为腐败被调查，其实都是因为参与迫害法轮功遭了恶报。

截至2016年1月18日，明慧资料馆数据统计显示，内蒙古自治区经明慧网报道的迫害法轮功案例共计1599例，直接受迫害的法轮功学员人数1754人，其中被迫害致死63人。

以下是内蒙古地区，过去积极参与迫害法轮功，如今频频遭恶报的一些例子。

一、内蒙古自治区两任“610”办公室主任被判死缓

内蒙古自治区610办公室主任白志明，因受贿、贪污、巨额财产来源不明以及非法持有枪支弹药，于2011年12月30日，被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处死刑，缓期二年执行，随后白志明被押送到赤峰第四监狱服刑。

“610办公室”，是中共江泽民一伙在1999年6月10日，为迫害法轮功而专门成立的非法组织，该组织遍布各地各级政府。从1999年7月20日全面迫害以来，直到今天，中共对法轮功的迫害，就是以“610”这个邪恶组织为轴心疯狂运转的，并直接造成全国数以万计的法轮功学员失去生命。

白志明在担任610办公室主任期间，内蒙古地区法轮功学员遭受的迫害非常严重。仅在2008年中共举办奥运会的前八个月，就有一百多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抓捕，他们或者被勒索巨额罚款、非法抄家，或者被非法判刑劳教，有的被迫流

离失所，有的直接被迫害致死。如呼和浩特法轮功学员、少数民族建筑专家其日麦拉图，于2008年1月在呼和浩特看守所被迫害致死。

白志明在服刑期间，他的同僚原赤峰市政法委书记孟繁有，曾去监狱探视白志明，白志明说：“我不服，处级以上的中共官员都应该被枪毙，为什么偏偏我被判死缓？我不会自杀的。”

中共官场确实无官不贪。但是近期纷纷锒铛入狱的中共官员多是积极迫害法轮功的人，表面上他们被以贪污腐败入罪，其实是因为迫害法轮功而遭到了恶报。白志明就是一个例子。

白志明被收押后，杨汉忠于2010年4月担任内蒙古自治区政法委员会副书记兼任“610办公室”主任，继续迫害法轮功。随后杨汉忠成立检查组并自任组长，陆续到全区各盟市旗县搞所谓的“工作检查指导”，推动迫害进一步升级，如2010年12月份分别到赤峰和锡盟等地。赤峰市一直是法轮功学员受迫害最严重的地区之一，几乎每个星期都有法轮功学员被绑架。杨汉忠在担任兴安盟盟长（本地区最高的行政长官）期间，曾经亲自下令抓捕当地法轮功学员。

然而，三年后，杨汉忠也同样因为贪污腐败案发，在2013年9月被判处死缓。

二、赤峰市原政法委书记孟繁有被查办

孟繁有，内蒙古赤峰市原政法委书记，2006年任赤峰市市委常委、政法委书记，2011年卸任，2016年1月23日被抓，目前孟繁有已被立案侦查，面临锒铛入狱。

孟繁有于2006年到2011年在赤峰市政法委任职期间，赤峰市及各旗县发生多次法轮功学员大规模被绑架案，多人被非法判刑、劳教，有的被致残、有的被折磨的精神失常，有的被迫害离世。这无数的冤假错案均与孟繁有直接相关。因此，即便是在孟繁有卸任五年后仍没有逃过善恶有报的天理制约。

知情人反映，孟繁有的后台是前赤峰市委书记徐国元，孟繁有仗着徐国元的权势，从旗县调入赤峰市，并且担任要职。

徐国元于2000年3月，任赤峰市委副书记、市长，分管政法。为仕途升迁，徐国元跟随江泽民集团迫害法轮功学员，迫害致死法轮功学员数十人；数百人被关入监牢。2007年12月27日，徐国元被双规，2009年8月21日内蒙古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处徐国元死刑，缓期两年执行。

三、赤峰市委副书记包崇明被逮捕

赤峰市委副书记包崇明，2015年1月22日涉嫌严重违纪被查；2015年1月26日因涉嫌滥权和受贿罪被立案侦查；2015年6月15日被内蒙古自治区检察院以涉嫌滥用职权罪和受贿罪逮捕。

包崇明是从内蒙其它盟市调入赤峰的，任赤峰市委副书记不长的时间里，即被查办，也是因为他积极参与迫害法轮功而得到的恶果。包崇明的政治仕途充满血腥，虽已调离他曾经参与迫害法轮功的当地，但摆脱不了干系。这说明所有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中共官员，无论在职还是卸任，都要承担偿还其犯下的罪恶。（转下页）

（接上页）四、通辽市副市长张国秋被抓

2015年5月22日，原通辽市副市长张国秋被逮捕。曾经参与迫害法轮功的张国秋，现在正承受自己造下的恶果。

十七年来，通辽地区的法轮功学员遭受了极其残酷的迫害，如田福金一家家破人亡，妻离子散。田福金已被迫害致死，他的妻子、两个女儿、儿子目前仍被非法关押在中共的监狱里遭受迫害。

五、内蒙古原常委王素毅被判无期徒刑

内蒙古自治区原常委、区委统战部原部长王素毅，2013年6月30日被调查，2014年7月17日被判无期徒刑。

2009年1月，时任巴彦淖尔市委书记的王素毅在媒体上大肆诋毁法轮功。

六、乌兰察布市市长陶淑菊被

调查

乌兰察布市委副书记、市长陶淑菊于2016年4月28日，因涉嫌严重违纪，正接受调查。

现年五十五岁的陶淑菊，女，其政治生涯很是顺利，可谓青云直上，为了继续升迁，她积极追随江泽民集团迫害法轮功，双手沾满善良民众的鲜血，如今她恶报临头。

2001年9月，陶淑菊从内蒙古包头调入赤峰，正值江泽民集团疯狂迫害法轮功的时期。赤峰的中共人员不仅对当地法轮功学员施以惨烈迫害，还把邪恶的迫害手段、洗脑经验推向全国。

那时陶淑菊在赤峰地区担任要职，她从2001年9月到2005年3月担任赤峰市市委常委、宣传部部长。赤峰宣传部作为打压迫害法轮功的舆论先导，发挥了蛊惑人心、欺骗民众的作用，带动民众参与迫害法轮功，犯下的罪行不可饶恕。直到2010年4月，陶淑菊在赤峰先后任

过组织部部长、赤峰市市委副书记。陶淑菊任职的这九年时间里，赤峰地区的法轮功学员一直遭受着严酷迫害，众多家庭陷入苦难……

2010年4月到2011年2月，陶淑菊调入内蒙古锡林郭勒盟，任常委，二连浩特市市长。2011年3月调入内蒙古乌兰察布市，任市委副书记，2012年1月任乌兰察布市市委副书记、市长。

如今，陶淑菊或许正在惊恐中，等待着去偿还她曾犯下的罪恶。

此外，内蒙古兴安盟、呼伦贝尔、锡盟等地也有不少中共官员遭恶报的例子，在这里不一一列举。总之，参与迫害法轮功的内蒙古官员，从上到下其下场是一样的，所有被拿下的“老虎”、“苍蝇”都是迫害法轮功的恶人，丝毫不差。近期恶人频频遭恶报，有的被判刑、有的得各种疾病死亡、被调查、自杀等等……善恶有报是天理，谁也挡不住。◇

独子命危 “610”人员赎罪救儿

【明慧网】云南省某“610”一女性工作人员紧跟江泽民集团迫害当地的法轮功学员。她的一位修炼法轮功的老同学劝告她不要行恶，她不但不听，还威胁要抓这位同学。

后来这名“610”人员的独生子在上海某大学就学期间遭遇车祸重伤，肇事车辆逃跑。医院诊断为心脏破损，无法医治，下了几次病危通知。眼看着自己将要痛失爱子，她在走投无路、求助无门的情况下，突然想起了那位给她讲过法轮功真相的同学，想起来她在“610”工作期间，耳闻目睹的许许多多因为炼法轮功绝处逢生的神奇事例。于是她去找到了那位修炼法轮功的同学，表示无论出多少钱，即使倾家荡产也要救活儿子的心愿。

那位法轮功学员告诉她：“世间没有任何偶然的事情。善恶有报

是天理。你想想你仇视法轮功、迫害法轮功学员所做的那些事。如果你能从今往后不再协同做伤天害理之事，尽量弥补你以前做过的错事：去把你以前经手送进劳教所、监狱的法轮功学员设法营救出来；去找那些你曾经迫害过的法轮功学员，诚心向他们道歉；把你非法敲诈、勒索的法轮功学员的钱财如数赔偿；并和你的家人诚心念‘法轮大法好，真善忍好’，也许你的儿子还有救。”

这名610工作人员明白了真相后，就去找那些以前她经手送进劳教所、监狱的法轮功学员，发现其中大部分都已回家，她就去登门道歉。她还把非法没收、抢夺的钱财计算了一下，大约有24万人民币之多。她拿家里的钱赔偿给法轮功学员。还没有赔偿到总数的三分之一，

她儿子就神奇地康复了。

她全家明白了法轮功真相，对法轮功感激万分，都念“法轮大法好，真、善、忍好”，也都办理了“三退”（退党、退团、退队）。

积极赎罪 或许还不晚

中共残酷迫害法轮功已持续了17年，在长期接触法轮功学员中，有些“610”人员明白了真相，看清了中共的邪恶本质，不仅退出了中共组织，还积极赎罪，力所能及的保护法轮功学员。

有评论说，对于那些良知尚存的中共官员，“用良知把你知道的中共迫害法轮功的内幕揭露出来，将功赎罪，帮助还在受迫害的法轮功学员。神佛是慈悲的，会帮助改邪归正的人。只有那些一意孤行的恶徒，才是中共的替罪羊。”◇